类别标记：A

慈溪市政务服务办公室文件

　慈政务办建〔2021〕1号　　　　 　　 签发人：范建波

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36号建议的答复

胡国锋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全面推进法治政府的建议》（第136号建议）已收悉。首先感谢您对我市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您提出的建议非常中肯，对应新形势下政府建设的创新性、融合性、直通性的挑战，实现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转变具有重要意义。根据您的建议，我办会同相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的分析研究，现就您的建议要求答复如下：

一、精简审批事项。我市于2019年落实《浙江省建设法治政府（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取消调整行政许可事项目录的通知》要求，取消涉及我市行政许可事项6项，下放管理事项2项；2020年落实《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取消和下放行政许可事项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取消涉及我市行政许可事项3项。同时，行政许可事项按浙江政务服务网权力事项库目录执行，并按照省“八统一”标准完善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等要素。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全面清理各类烦扰群众和企业的循环证明、奇葩证明、无谓证明，不存在清单外证明事项。

二、推进权力下放。一是强化镇（街道）功能。理顺基层管理体制，市级部门下放3个中心镇1951项（其中市级部门派驻机构事项1197项），其他15个镇（街道）1184项（其中市级部门派驻机构事项1006项）。协调各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积极承接镇办（所）、市级派驻部门的涉企事项，推进基层办事“只进一扇门”。二是推进“全城通办、局所一体”。按照全域通办、市镇（街道）两级通办、镇（街道）通办等通办模式推进全城通办，统一编制通办事项受理和审批标准，开展通办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实现居民身份证挂失申报等384项审批事项全城通办；开展“局所一体”审批，建立基层站所承接事项机制，确保群众可就近到任何一个基层站所窗口完成业务办理。三是加强与政银网点合作。充分发挥银行网点数量多、覆盖面广等优势，打造百姓身边的“政务服务大厅”，实现政务服务就近能办、多点可办、少跑快办，现有154个政银代办网点，可办理不动产抵押、公积金、社保卡、车驾管、营业执照业务，实现办理社保卡、营业执照、公积金业务的银行网点镇（街道）全覆盖。

三、优化政务服务。一是夯实“最多跑一次”基础。实现审批事项100%“最多跑一次”，除不宜进驻5个事项外，进驻率100%。依申请事项100%开通网上申报，推行政务2.0平台或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3.0版收件、浙江政务服务网慈溪权力运行系统或部门自建系统在线审批模式。提高即办件占比，实现即办件占比达94.8%，立等可取审批结果，承诺时间压缩比达98.7%。落实省定“一件事”，公开颗粒化“一件事情”办理指南97项。应用“宁波电子证明共享核实平台”，推广“阿拉警察”APP，推进无证件（证明）办事之城建设。民生事项295项，100%实现“一证通办”。开发“无感智办”平台，实现12个事项到期自动提醒，在线无感办理。实现告知承诺制事项77项，容缺受理事项304项。二是深化重点领域“最多跑一次”。制定出台优化营商环境“10+N”行动方案，实现企业开办“一件事”1个工作日办结，实现企业注销“一网”服务，扩大简易注销范围。推动“证照分离”全市100%全覆盖。实行住所申报承诺制，减免住所登记材料2000余份。推行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人一窗一平台”服务，一般商品房转移登记申请材料压减至4份以内、办理环节压减至1个。应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3.0平台，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全过程审批“最多80天”。推进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两个试点项目通过承诺制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推行“一项目一代办”，自2012年设立代办服务中心以来已承接代办项目752个，涉及投资额466.828亿元。出台《关于加大审批制度改革力度推进企业投资和招商项目快速落地的实施办法》，重点推出12条举措，其中采用交叉、错时、倒置、承诺等审批方式作出了允许审批时序自由变换的制度突破，填补规划不符的工业用地两种特例下改扩建许可和相邻工业“标准地”同一方取得时规划指标统筹许可这两处上位法律、政策未作明确的规则空白，取消提交权籍调查表、纸质版申请书、白蚁防治主动申请环节等三大类申报环节材料，此项改革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事项由93项减至20项以内，部门审批时间压缩至5个工作日内，全流程审批提速50%以上，降低企业办事成本60%以上，助推项目快速落地。

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一是建立监管机制。组建由市场监管、公安、人社、文广旅体等31个部门组成的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借助会议、钉钉联络群畅通多部门多向联系高效沟通渠道。二是加强监管落实。编制年度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随机抽查计划，明确抽查对象、抽查内容、抽查部门等内容，并针对医疗、教育、环保等重点民生领域，实行“一主导、多协同”监管模式，确保监管行动效率最大化。三是创新监管方式。使用执法监管平台设置抽查计划、下发检查任务及开展现场检查，实现按标监管、一次多查。应用“浙政钉•掌上执法”系统，缩减检查时间，提高执法效率，已实现人员开通率达100%，应用掌上执法系统实施检查率达99.3%。四是完善监督管理。编制业务通报，定期线上晾晒，强化任务落实，截至目前，已编制28期工作通报，完成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任务47个，实现跨部门监管率11.92%。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工作的支持与关心！

慈溪市政务服务办公室

 2021年6月16日

抄 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代表工委，市委政研室,市经信局,市司法局。

　　联 系 人：蒋建绒

　　联系电话：89297140